广西壮族自治区图书馆进馆人员信息登记表

**尊敬的读者：**

根据南宁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通告要求：**从8月10日起，进入中小学校（含中等职业学校）、幼儿园教育机构、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建筑工地等封闭公共活动场所的人员（未安排接种的18岁以下学生除外），原则上须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有禁忌症除外），未接种疫苗的由学校或相关机构劝导接种；**从**8月10日起，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医疗机构、车站景区景点、养老院、学校、宾馆酒店、商场超市、银行、图书馆、文化馆、剧院影院、娱乐场所及各类办事大厅等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全面实行 “二码联查”**，由相关场所查验人员在查验健康码的同时检查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记录（标识），并对未接种人员的信息进行登记，动员及时接种；**有接种禁忌不能接种的，如有需要可到南宁市具备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有资质的接种单位（详见附件）开具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医学建议书。**

配合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不仅关乎您和您家人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也是每一位公民应当承担的法律义务。请您配合我们进行新冠肺炎流行病学筛查及未接种人员信息登记工作。以下内容请您如实填报。如有填写不实之处对疫情防控工作造成不良影响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关责任。感谢您的配合。

|  |
| --- |
| **现住详细地址： 所属社区：** |
|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
| **1.本人是否已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完成接种 □未完成接种 □未接种 |
| **2.本人是否有不能打新冠病毒疫苗医学凭证。**□是 □否 |
| **3.本人14天内是否有发热症状（体温≥37.3℃）**□是 □否 |
| **4.本人是否有咳嗽、咽痛、胸闷、流涕、乏力、气促、腹泻等症状？**□是 □否 |
| **5.21天内是否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接触史？**□是 □否 |
| **6.21天内是否有国家公布的中高风险地区（或境外）的旅行史或居住史？**□是 □否 |
| **7.21天是否接触过来自国家公布的中高风险地区（或境外）的人？**□是 □否 |
| **8.14天内是否有聚集性发病的现象？**□是 □否 |
| **9.近14天内是否有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史？**□是 □否 |
| **10. 本人承诺以上情况答复属实。**□ |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